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湯子嫻
電 話：04-37061359

受文者：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098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、比賽簡章 (0109827A00_ATTCH1.pdf、0109827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董氏基金會辦理「幸福好食光·餐桌上的記憶」徵文比賽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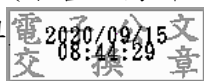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109年9月10日董營字第1090910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董氏基金會以「增進國人身心健康，預防保健重於治療」為宗旨，全方位關心國人健康，積極投入健康飲食教育扎根。
- 三、「幸福好食光·餐桌上的記憶」徵文比賽係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健康飲食教育指導內容」中「飲食文化」和「社會互動」發揮，鼓勵國小4~6年級至高中學生藉由參賽之機會，主動了解家中飲食文化及關心長輩的飲食狀況等，以提升食育和關懷溝通素養。
- 四、請轉知學生參加徵文比賽，收件即日起至民國109年11月13日(五)截止，詳細辦法請見附件簡章，相關資訊可至本會食品營養特區網站/本會消息(<http://nutri.jtf.org.tw>)



/)。活動聯絡人：董氏基金會食品營養中心陳先生，(02)
2776-6133分機312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

線

